

拨打温暖热线 助您供暖无忧 本报温暖热线正式开通

本报枣庄11月17日讯(记者 刘婷婷) 按照枣庄市集中供暖管理办法,11月15日,枣庄市主城区已经进入正式供暖季。15日,记者从枣庄热力总公司了解到,根据枣庄市主城区供暖工作安排,15日市中区基本上进行正常供暖,其他区(市)也将相继供暖。据悉,枣庄市主城区(薛城区、新城、市中区)供暖时间为120天(11月15日至2014年3月15日),其他

区(市)供暖日期根据天气自行安排,但供暖时间不得少于110天。

15日,记者走进市中区多个集中供暖小区,市中区福华园小区的张先生告诉记者,15日早上刚起床,就立即感觉家里很暖和。记者了解到,供暖首日,集中供暖小区,基本达到正常供暖温度,和谐家园小区的高女士向记者表示,供暖首日,她家温度就到达了20度左右,17日,市中区

文化路一小区住户刘女士表示,供暖第二天她家温度就达到了22度左右,好像从冬季一下子进入了夏季。记者了解到,市中区今年新增加的鑫昌小区、广济小区也于15日起相继进入正常通暖季。

时至今日,供暖季已运行三天,相信很多用户已经感受到,家中冬季不再寒冷,而是温暖如春。当然也有一些用户,虽然通

暖了,但是家中的暖气管道仍冷冰冰的。记者了解到,按照枣庄市集中供暖管理办法相关规定,今年供暖价格,民用热仍为19.2元每平米,供暖面积为用户房屋建筑面积减去公摊面积和未封闭阳台面积,温度仍不得低于16℃,一旦低于标准温度或其他供暖问题,可及时向热力公司或本报热线反映相关问题求助。为了保证用户在寒冷的冬季及时

通暖,为了让用户冬季不再寒冷,本报从今日起开通供暖帮办热线,如果您家中的暖气不热,供暖管道出现漏水等现象,或是您对供暖工作不满意,如暖气费过高,或是供暖时间不及时等相关问题,可以及时拨打本报供暖帮办热线,我们会第一时间帮您反映并解决问题。帮办热线:186632995925,QQ:1152169392,邮箱1152169392@qq.com

管道破裂 马路冒“热泉” 经抢修后,受影响小区已能供暖

本报枣庄11月17日讯(记者 白雪岩 韩微) 随着气温逐渐降低,近日,为保障市民冬季正常供热,枣庄市市中区自14日起便进入了试供暖阶段。而就在试供暖第一天,文化西路文苑小区附近的暖气管道就发生了漏水情况,水流沿着街道顺势流淌,引起了市民注意。接到通知后,枣庄市热力总公司的抢修人员便急忙赶到现场抢修。

在抢修现场,记者看到,在文苑小区偏西部位,渗水处路面已经被挖开,热力公司抢修人员正在对漏水管进行焊接。据附近商铺的一位郭老板介绍,14号早上到店铺开门时发现店铺前面的路面上就一个劲往上冒水,当时自己也没在意,直到上午9点多,热力公司的抢修人员进行开挖检修时,才知道是暖气管道出现了问题。而在之后没多久,自己就听见店外面的一声,一个水柱就喷了出来,出门一看水都打到了临近商铺的三楼部位,大家也都吓了一跳,还好没有人员受伤。

随后,正在抢修的施工人员告诉记者,从昨天发现问题到现在,已经抢修了一天一夜,因为暖气管道夹在了污水



检修工人正在抢修破裂管道。本报记者 韩微 摄

管道和燃气管道中间,不仅不方便施工,也有一定的危险性,很是影响抢修进度。同时,管道在预热升温时受热胀冷缩的影响,导致了管道破裂。到15日下午抢修人员已将渗水的管道补偿器切割下来,准备更换新的,在热力公司的抢

修人员进行施工的同时,记者了解到,此处管道渗漏主要给市中区文化路北的市中区法院宿舍、市中区计生局宿舍以及枣庄市工商局宿舍等多个居民小区带来影响,虽然这几个小区15日当天没有顺利供暖,但幸好当天天气还不算是

特别寒冷。

截至16日下午,记者再次来到文苑小区附近,破漏处被挖掘检修的路面已被重新填埋,小区内的居民也表示家里的暖气已经供到,只是暖气温度还不高,供暖效果还不是太明显。



QQ:1152169392 TEI:18663295925

供暖这些事 您知道吗

暖气不热 主要因为管道堵塞

通暖了,家里暖气却不热,这个让用户最着急的问题。首先用户要与小区换热站的工作人员取得联系,确认小区内二级管网工作是否正常。工作正常下,若家中暖气仍不热,那就是用户自身供暖工作有问题,需具体问题具体分析。记者了解到,正常供暖情况下,家中暖气不热的原因有多种,一种是用户家中的暖气阀门没有打开,也有可能是用户没有将暖气费缴交收据送到换热站进行备案,特别是第一年通暖的小区,一定要到热力公司或是小区换热站进行通暖备案,否则小区换热站无法与用户进行联络通暖;另外,如果用户暖气管道没有正常通热水,可能是管道内有气压阻碍,用户需拧开管道阀门进行放气,放到热水从阀门流出后即可,其实家中暖气不热主要原因还是用户暖气管道内有杂质、气压造成堵塞,以致无法正常通热水,用户需对管道进行清洗。

私自放水 影响重大

枣庄市热力总公司的张经理告诉记者,小区集中供暖最怕出现失水现象,这是供暖工作的致命问题。记者了解到,供热系统本身是一个密闭的定压系统,私自放水会破坏稳定的水力工况,影响用户的集体供暖,严重还会使得整个供热系统瘫痪。另外,暖气中的水做过防腐化处理,具有化学物质,人们使用这类水洗浴或洗菜,洗衣物就会造成危害,希望市民在供暖期间,不要私自使用暖气热水,否则危害了自己还影响他人。如果家中暖气无故出现漏水现象,用户首先要关闭供、回水阀门,分户、分管道控制用户,可以关闭自家的供回水阀门,并及时与小区换热站取得联系,尽快将楼前总阀关闭,然后再通知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维修。枣庄市热力总公司工作人员韩先生告诉记者,无论是人为还是非人为造成供暖大量失水,都会造成供热系统内热水大量流失,热力站需补充过多地冷水,从而影响供热正常温度。

本报记者 刘婷婷

有没有换热器 都得先交押金 热力公司:预收押金是怕居民不交罚款

本报记者 白雪岩

前不久,本报报道了市中区一小区居民缴纳供暖费时需预交200元换热器押金一事,后来物业停止收取并退还了部分未安装换热器居民的押金。然而时隔多日,本报又接到市民热线反映类似事件。但这次预收押金的不是物业,而是热力公司。



新城四季菁华一居民缴纳暖气费时,预交了两百元换热器押金。图为缴费凭据。本报记者 白雪岩 摄

没装换热器,凭啥收押金

11月5日,本报报道了市中区八大家西里三期小区的居民在缴纳供暖费时,无论家中是否安装换热器,都需多交200元押金。物业表示,押金是暂时收取的,待检查过后会将钱退还给没有安装换热器的业主。此事经过报道后,物业停止了预收换热器押金,并将多收取的费用退还给部分居民。

然而时隔十几天,本报接到了家住新城四季菁华小区居民的热线,居民刘先生称,13日,他去新城热力公司缴费大厅缴纳暖气费时,被告知需预交两百元换热器押金,一个月后去检查,如果没装,就可以凭借押金收据单去热力公司退钱。事后,刘先生越想越觉得不对劲,“我家是地暖,也没法装换热器,凭什么收两百块押金?”

对此,枣庄市物价部门称,物价部门并没有制定预收换热器押金的相关规定,这种预收押金的做法也没有相关收费依据,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如果有私自安装换热器的行为,供热主管或是相关检查部门可责令其限期改正,逾期未改正的,对个人可处以200元以下的罚款。

收押金,是为防止居民不交罚款

既然,预收换热器押金没有相关收费依据,那么热力公司为何要先收费、后退钱?

记者联系到枣庄市新城热力公司,一位工作人员很无奈地说,现在用户家中私自安装换热器的太多,无形中增加了供热的负担和成本,而且工作人员在入户检查时难度很大,因为检查的时候,很难敲开用户的门,基本上很难收到罚款。

虽然热力公司道出了自己的苦水,但未安装换热器的居民对此感到不公平。“任何收费都要有依据,我们平白交了押金,而且还要再跑到热力公司领回两百块钱,这样做不就是乱收费吗?”同样住在四季菁华的小区居民赵先生说,他所在的小区很多都是地暖,而且也不便于安装换热器,这样以来就有许多用户平白无辜地多交了两百块钱。

另外,记者联系到枣庄市热力总公司,了解一下是否公司有这样的规定,一位姓负责人告诉记者,热力总公司已经下放到市中区,主要负责市中区的供暖,他们公司不存在预收换热器押金的规定。同时,记者又联系了台儿庄热力公司,该公司的工作人员对预收换热器押金一事感到惊讶称,他们从来没有向用户收取过换热器押金。